

# 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签订重大采购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合同类型：长单采购合同（以下简称“合同”或“本合同”）
- 合同金额：2023-2026年，公司向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采购高纯硅料原料产品，预计2023-2026年采购数量合计为7万吨，按照当前市场价格测算（基于PV InfoLink最新公布的多晶硅硅料均价测算，实际合同交易总额以最终成交金额为准），预计2023-2026年采购金额合计为212.10亿元（含税）。双方约定，实际采购价格采取月度议价方式，故最终实现的采购金额可能随市场价格产生波动，实际以签订的月度采购订单为准。
  - 合同生效条件及履约期限：自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合作期限自2023年1月1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止。
  - 特别风险提示：
    1. 本合同为长单采购合同，具体价格采取月度议价方式，最终实现的采购金额可能随市场价格产生波动，对公司2022年业绩没有直接影响，对公司未来年度业绩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2. 合同履行过程中如遇政策、市场、环境等不可预计或不可抗力等因素影响，可能会导致合同无法如期或全部履行。

### 一、合同审议程序情况

根据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合光能”、“公司”或“买方”）战略发展规划，本着长期合作、互利互惠的原则，公司与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玻集团”、“合同对方”或“卖方”）签订高纯硅料长单采购合同。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合

同为公司日常经营性合同，公司履行了签署该合同相应的内部审批程序，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

## 二、合同标的和对方当事人情况

### 1. 合同标的情况

合同标的为高纯硅料原料产品。合同约定 2023-2026 年，公司向合同对方采购高纯硅料原料产品，预计 2023-2026 年采购数量合计为 7 万吨，按照当前市场价格测算（基于 PV InfoLink 最新公布的多晶硅硅料均价测算，实际合同交易总额以最终成交金额为准），预计 2023-2026 年采购金额合计为 212.10 亿元（含税）。

### 2. 合同对方当事人情况

(1) 合同对方名称：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 住所：中国深圳市蛇口工业六路一号南玻大厦

(3) 注册资本：307,069.2107 万元人民币

(4) 法定代表人：陈琳

(5) 主营业务：进行平板玻璃、工程玻璃等节能建筑材料，硅材料、光伏组件等可再生能源产品及精细玻璃、结构陶瓷等新型材料和高科技产品的生产、制造和销售（涉及生产许可证、环保批文的项目由各子公司另行申报），为各子公司提供经营决策、管理咨询、市场信息、技术支持与岗位培训等方面的相关协调和服务。

(6) 南玻集团成立于 1984 年 9 月 10 日，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南玻集团的营业总收入为 136.29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5.29 亿元，总资产为 199.39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114.30 亿元。

(7) 南玻集团是公司重要的供应商合作方之一，与公司建立了良好的业务合作关系。南玻集团与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 三、合同主要条款

### (一) 合同双方

买方：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

卖方：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二) 合同金额

2023-2026 年，公司向合同对方采购高纯硅料原料产品，预计 2023-2026 年采购数量合计为 7 万吨。按照当前市场价格测算（基于 PV InfoLink 最新公布的多晶硅硅料均价测算，实际合同交易总额以最终成交金额为准），预计 2023-2026 年采

购金额合计为 212.10 亿元（含税）。双方约定，实际采购价格采取月度议价方式，故最终实现的采购金额可能随市场价格产生波动，实际以签订的月度采购订单为准。

### （三）定价规则

买卖双方本着友好双赢的原则协商高纯硅料原料产品的采购价格，采取月度议价方式进行确定。

### （四）付款方式

买方根据合同约定的结算方式向卖方支付货款，其中买方向卖方支付约定金额保证金，以保障合同的顺利执行；合同约定了履约保证金月度抵扣的计算方法。

### （五）交付方式

由卖方按照订单约定的具体交期将货物运送至买方指定地点，交货日期以月度采购订单为准。

### （六）违约责任

1. 如非因买方原因，亦无约定或法定可免责的情形，卖方不能按时交货，卖方按合同约定向买方承担相应违约金责任；

2. 如非因卖方原因，亦无约定或法定可免责的情形，买方不能按时付款，买方按合同约定向卖方承担相应违约金责任；

3. 买卖双方年度采购/交货数量低于合同约定的采购/交付量，违约方应向守约方支付未达到产品采购/交货数量范围要求部分的违约金。

4. 买卖双方确认是因卖方的产品质量问题买方提出退货、换货或降价要求，卖方则应按双方协商达成一致的处理意见在规定时间内予以退货、换货、或降价处理等。

5. 卖方提供给买方的产品或服务必须符合合同约定，如买方发现卖方存在与本合作协议要求不符的弄虚作假行为的，买方有权立即解除采购该批次有问题部分的订单，并要求卖方赔偿直接损失。情节严重且卖方拒不整改的，买方有权取消卖方的供应商资格，终止与卖方的一切合作。

### （七）争议解决方式

因本合同发生争议时，买卖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选择依法向原告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八）其他事项

本合同项下双方权利义务将来可以转移给关联公司，具体由各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 （九）合同生效条件及履约期限

自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合作期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止。

#### 四、合同履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合同为长单采购合同，具体价格采取月度议价方式，最终实现的采购金额可能随市场价格产生波动，对公司 2022 年业绩没有直接影响，对公司未来年度业绩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本次长单采购合同的签订将为公司高纯硅料原料产品的长期稳定供应提供有力保障，有助于公司及时有效应对市场环境变化，符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规划。

合同的履行对公司业务独立性不构成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合同的履行而与合同对方形成依赖。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会对上市公司业务独立性产生影响。

#### 五、合同履行的风险分析

1、本合同为长单采购合同，具体价格采取月度议价方式，最终实现的采购金额可能随市场价格产生波动，对公司 2022 年业绩没有直接影响，对公司未来年度业绩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2、本合同存在受行业政策调整、市场环境变化等不可预计因素影响可能会无法全面履行的风险。公司将及时跟进合同进展情况并做好后续的信息披露事宜，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特此公告。

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14 日